

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规定及董事会赋予的权利和义务,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职,切实有效地履行职责。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2022 年度,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宋玮(独立董事)、黄天祐(独立董事)、刘德明(独立董事)担任委员,其中宋玮为主任委员。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超过半数,并由具备会计相关的专业经验和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,符合监管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等具体情况参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董事基本情况 介绍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2年度,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5次,具体情况详见下表:

序号	届次	时间	审议或听取议案内容	出席情况
1	第三届审 计委员会 2022 年第 一次会议	2022 年 3 月 25 日	审议了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、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全年业绩公告》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》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《2021年度环境、社会及管治报告暨企业社会责任报告》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《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	全体出席
2	第三届审 计委员会 2022 年第 二次会议	2022 年 4 月 29	审议了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及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》	全体出席



3	第三届审 计委员会 2022 年第 三次会议	2022 年 8 月 26 日	审议了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、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》及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》	全体出席
4	第三届审 计委员会 2022 年第 四次会议	2022 年 10 月 28 日	审议了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《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》及《关于增加汕头奥星和长飞信越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	全体出席
5	第三届审 计委员会 2022 年第 五次会议	2022 年 12 月 16 日	审议了《关于批准与 Draka Comteq B.V.光纤技术合作协议 2023-2024 年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《关于与 Prysmian S.p.A.签署 2023-2025 年日常关联/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《关于与长飞上海签署 2023-2025 年日常关联/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《关于与中国华信签署 2023-2025 年日常关联/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《关于与上海诺基亚贝尔签署 2023-2025 年日常关联/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合营及联营公司 2023-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	全体出席

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

1、年度审计工作

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年报审计工作进行了交流和沟通,指导公司的审计工作,督促公司落实年审相关要求,高质量完成年报审计工作。

2、续聘外部审计机构

2022 年 3 月,考虑到公司实际情况,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,议案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 总体评价

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,在监督公司的财务管理及定期报告披露、关联交易、内外部审计工作、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,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职责,有效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。

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之签署页)

审计委员会委员:宋 玮(主任)

黄天祐

刘德明

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